

印，以節省公帑。

四、臺北市公共汽車管理處營運欠佳，連年虧損，查公車爲一般社會大眾之主要交通工具。希市府澈底整頓，使其營運趨於正常發展，而爲市民提供充分之服務。

五、新建市場完成後，由於管理不善，漸次形成髒亂，希主管單位及早注意，以維護整潔與美觀。

叁、結 論

本（六十六）年度臺北市地方總決算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審計處審核報告所舉審核意見及本會所列舉審議意見，希市府切實檢討改進，以竟全功。

肆、各附屬單位決算審議意見

民政審查委員會所屬部門

一、市府印刷所

(一)該所六十六年度法定預算數：事業收入二一、六〇〇、〇〇〇元，事業支出二〇、六一四、〇〇〇元，事業利益九八六、〇〇〇元，事業外收入五四、〇〇〇元，事業外支出二一、〇〇〇元，事業外利益三三、〇〇〇元，本年度賸餘爲一、〇一九、〇〇〇元。

執行結果其決算經審計處審定：事業收入二三、一四六、〇九五、二〇元，較預算增加一、五四六、〇九五、二〇元，達七·一六%，事業支出二一、一七七、八二四·九〇元，較預算增加五六三、八四二·九

〇元，達二·七四%，事業利益一、九六八、二七〇、三〇元，較預算增加九八二、二七〇·三〇元，達九九·六二%。事業外收入六六、四七一·四〇元，較預算增加一二、四七一·四〇元，二三·〇九%，事業外支出二一、〇三五元，較預算增加三五元，達〇·一七%，事業外利益四五、四三六·四〇元較預算增加一二、四三六·四〇元，達三七·六九%，事業利益與事業外利益相加，本年度賸餘爲二、〇一三、七〇六·七〇元，較預算增加九九四、七〇六·七〇元，達九七·六二%。經營效率甚佳，照審核報告通過。

(二)該所承印之公車票爲數甚鉅，自公車聯營後，因該中心不屬政府經營，以致此項業務未交印刷所承印對於營運收入影響甚大，亦經審計處審核意見建議該所多方拓展業務，保持歷年業績有案，茲查市府所屬及附屬機構甚多，所需印刷品大部份流於商人承印，不但聯營之公車票，稅捐處所用之稅單、報表、市銀行、警察局、各戶政事務所需用印刷者甚多都未交付市府自營之印刷所承印殊屬不該，請市府督飭改進以維設立印刷所之目的。

(三)應收帳款一、三四〇、三〇四·六一元應迅速收回尤對久年舊欠應收款希積極清理。

二、公務人員住宅委員會

(一)該會本年度原計畫繼續動用資金一億三千萬元輔助各

級公務人員購置住宅貸款六〇〇戶，嗣以機關改制，於六十五年十二月結束業務移轉新成立之臺北市政府公教人員住宅輔建及福利互助委員會接辦，致計畫及預算各執行一半，計畫實施結果購置住宅貸款二三八戶達計畫七九·三三%，動用資金五、五五九萬元達計畫八五·五三%，未達成預期目標。

(二)該會本年度法定預算事業外收支各列七、九四二、五〇〇元，執行結果經審計處審定：事業外收入一五、五四二、三三五元較預算增加九五·六九%，事業外支出一〇、四九一、八五二元較預算增加三二·一〇%，收支相抵賸餘淨增五、〇五〇、四八三元，照審核報告通過。

三、公教人員住宅輔建及福利互助委員會

(一)該會係六十六年一月份起新成立計畫動用資金六千五百萬元辦理購宅貸款三〇〇戶，實施結果，實際貸出三四八戶，達計畫一一六%，動用資金七、〇三八萬元，達預計一〇八·二八%均已超出計畫目標。

(二)法定預算事業外收支各七、九四二、五〇〇元，其決算經審計處審定：專業外收入一三、〇五八、八二一元，較預算約增六四·四二%，專業外支出一三、四〇三、〇四一元，較預算約增六八·七五%，收支相抵本期虧絀三四四、二二〇元，照審計處審核報告通過。

四、土地重劃基金

本年度事業收支各列五、九一七、〇〇〇元，原計畫除廣續辦理下埤頭地區市地重劃及加強建設工作外為配合信義計畫綜合開發基隆路、信義路附近地區，舉辦該地區市地重劃，由於工務局主辦該地區都市計畫尚未規劃定案，故無收支發生，希市府嚴督有關單位嗣後計畫規劃工作應切實配合以免造成計畫無法照預計之年度內執行，以維績效預算制度，外餘照審計處審核報告通過。

五、社會福利基金管理委員會

(一)本年度法定預算事業收入一六七、四四二、〇〇〇元，事業支出一七二、〇七七、〇〇〇元，事業損失四、六三五、〇〇〇元，事業外收入四、六三五、〇〇〇元，無事業外支出，純屬事業外利益，收支相抵本年度無賸餘。執行結果，其決算經審計處審定為：事業收入一六七、四四二、四三五元，較預算增加四三·五元，不及〇·〇一%。事業支出一三三、一〇二、〇五八·一五元，較預算減少三八、九七四、九四一·八五元，約減二二·六五%，事業利益三四、三四〇、三七六·八五元，較預算之損失，增加三八、九七五、三七六·八五元，約增八四〇·八九%，事業外收入二三、一〇六、五三四·八三元，較預算增加一八、四七一、五三四·八三元，約增三九八·五二%，亦無事業外支出，純屬事業外利益，收支相抵後，本年度賸餘淨增五七、四四六、九一一·六八元，達事業支出預算三三·七八%，照審計處審核報告通過。

過。

(二)該會歷年由本基金項下購置財產，未經登記，經審計處函請清查結果，截至本年度止，總計值一四一、七五四、三四一·六五元，其中包括土地，房屋及建築、機械設備、交通及運輸設備，什項設備等項目，已分撥各有關單位使用，應切實辦理財產登記，妥為管理運用。

六、華江地區重建基金

該基金六十六年度無列預算，係繼續執行六十五年度未完成計畫，其收支經審計處查核，照審核報告通過。

臺北市銀行

- 一、該行營運計畫方面均較預算增加甚多，計存款增加二九·一七%，放款增加六二·七三%，投資有價證券增加九〇·一六%，保證業務增加一四五·七九%；外匯業務增加五五·六六%，轉融資金增加一八三·九八%；本年度盈餘七九〇、八四九、三三二·八四元，較預算增加二四二、三三五、三五二·八四元，增加比例為四四·一八%，經營績效堪稱良好。
- 二、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計畫方面，執行結果僅達計畫之三二·〇二%，績效欠佳。
- 三、餘照審核報告通過。

臺北市公營當舖

- 一、該舖本年度法定預算營業收入一五、七〇〇、〇〇〇元，營業支出一五、一〇一、〇〇〇元，營業利益五九九

、〇〇〇元，營業外收入一、〇〇〇元，營業外支出二六、〇〇〇元，營業外損失二五、〇〇〇元，盈餘五七四、〇〇〇元。執行結果，其決算經審計處審定為營業收入一七、四七〇、三四四·六〇元，增加一、七七〇、三四四·六〇元，約增一·二八%，營業支出一四、四七二、九〇〇·二〇元較預算減少六二八、〇九九·八〇元，約減四·一六%，營業利益二、九九七、四四四·四〇元，較預算增加二、三九八、四四四·四〇元，約增四〇〇·四一%，經營績效良好，惟從另一角度觀察，其與預算差距過大，顯示預算之估列稍嫌保守，希研究改進。

二、餘均照審核報告通過。

財政局承受欠稅土地作業基金

本年度法定預算，事業收入三、七一〇、〇〇〇元，係基金孳息收入。本年度經執行結果無支出，而事業外收入較預算增加三、九七〇、六八〇·二〇元，經審定為七、六八〇、六八〇·二〇元，照審定數通過。

一、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教職員購宅貸款作業基金

(一)本年度資金三八、〇〇〇、〇〇〇元，實際動用資金三三、七九〇、〇〇〇元，結餘四、二一〇、〇〇〇元。

(二)本年度決算審定後資產總額為一五一、三七二、五六一·五〇元，其中資本為一四〇、〇〇〇、〇〇〇元，公債及贖餘一一、三七二、五六一·五元。

(三)餘照審計處審核意見通過。

壹、臺北市公共汽車管理處

一、該處事業預算執行結果經審定虧絀九六、四一四、六二七·二一元，連同累積虧絀四七、八三六、一四八·二八元，共為一四四、二五〇、七七五·四九元，悉數留待以後年度依法填補，照審定數通過。

二、該處虧損原因誠如審核報告書 P120 所列 1. 增車計畫未及實現。2. 原有大客車司機缺員致行車班次減少載客量減少四千餘萬人次。3. 中型客車開創伊始，營運尚不正常。4. 員工待遇調整薪餉及獎金、逾時津貼、福利金及勞保費增加支出。5. 預算之編列未能覈實等等。希市府主管單位加強督導，切實檢討其缺失，速謀有效措施加以改進，以達成企業化經營目的，防止虧損增加。

三、今後添購新車應嚴格按計畫實施，以免貽誤營運。

四、餘照審核報告通過。

貳、臺北自來水廠

該廠事業預算虧絀七三八、〇〇〇元，執行結果贖餘六二、九六五、七四七·五七元，較預算之虧絀增加贖餘六三、七〇三、七四七·五七元，約為虧絀數之八、六三一·九五%，轉虧為盈執行結果堪稱良好，照審核報告通過。

參、建設局市場建設循環基金

該局市場建設循環基金本年度執行結果贖餘八、三五七、四九二·六八元，照審核報告通過。

肆、北市肉品市場管理處

該處本年度預算執行結果贖餘一、五一五、〇九八·七五元，照審核報告通過。

伍、臺北市魚市場

該市場本年度預算執行結果獲贖餘七、八九五、一〇三·二九元，較預算增加七、一七一、一〇三·二九元，執行情形良好，照審核報告通過。

陸、臺北自來水事業處

該處本半年度（自六十六年一月份起至六月三十日止）預算執行結果贖餘五、二三二、八二七·一九元，照審核報告通過。

八、衛生局主管 (P215—P22)

(一)該局六十六年度決算事業總收入計三四九、二三九、六一四·八九元，事業總支出三〇〇、三七七、一二七·一三元，收支相抵贖餘計四九、一六八、四二〇·七二元（包括事業外利益），較原列贖餘數增加二五、二〇四、四二〇·七二元，（原列贖餘二三、九六四、〇〇〇元）照審定數通過。

(二)審核報告中所列

1. 各區衛生所門診服務平均減退百分之三·三七，博愛醫院門診服務減退百分之二五·一五，應設法檢討原因改進。

2. 住院服務減少一、二七八床日，（原列三三二、一七四床日，執行結果為三三〇、八九六床日）顯係估列

過高所致，單以綜合性醫院而論（中興、仁愛、和平）其所擁有之病床不但未發揮最高使用，且使用率均較上年度落後。然目前病患欲獲得一床位甚為困難，視此情形顯有矛盾，該局應制訂完善制度，以達服務市民之目的。

3. 部份醫療院所收費仍嫌偏高，與本會審議意見背道而馳，尚希貴局今後再作努力，予以降低是所至盼。

4.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計畫，執行結果平均僅達百分之七九·八七，實欠理想，有違績效預算精神，應予徹底改進。（機械設備：中興醫院完成百分之六一·九七，大安、大同兩衛生所完成百分之三六·八一，療養院僅達百分之一〇·三三）。

5. 和平醫院、城中衛生所、仁愛醫院等對材料及藥品成本之入帳應認真辦理，不可再有疏漏。

(三) 醫療業務之發展及技術之革新，誠可謂日新月異，連年以來，資金未能妥善運用，致有呆滯現象，為加速醫療水準之提高，應充份發揮基金之運用。

(四) 餘照審核報告通過。

九、警察局主管 (P228—P233)

(一) 該局收費停車場作業基金六十六年度事業收入決算審定數三九、九九六、〇九四元，事業支出決算審定數二二、七二八、六九九元，收支相抵贖餘一六、二六七、三九五元，較預算數增加達一二、六二七、三九五元，照審定數通過。

(二) 餘照審核報告通過。

國民住宅處

一、法定預算：

1. 事業收入：二〇、七二九、〇〇〇元。

2. 事業支出：二〇、六六四、〇〇〇元。

3. 事業利益：六五、〇〇〇元。

4. 事業外收入：一四四、〇〇九、〇〇〇元。

5. 事業外支出：一三九、四三九、〇〇〇元。

6. 事業外利益：四、五七〇、〇〇〇元。

以上兩項利益（第3、6項）相加，本年度贖餘四、六三五、〇〇〇元。

二、審計處審定決算數：

1. 事業收入：一二、四九五、〇〇〇元。

2. 事業支出：一二、四九一、九八四·七七元。

3. 事業利益：三、〇一五·二三元。

4. 事業外收入：八五、三七八、二八七·三三元。

5. 事業外支出：五七、八七一、三一五·〇一元。

6. 事業外利益：二七、五〇六、九七二·三三元。

事業利益與事業外利益（第3、6項）相加，本年度贖餘二七、五〇九、九八七·五四元。

三、餘絀撥補：審定本年度贖餘連同累積贖餘一〇、二三三

、二五二·九五元，計為三七、七四三、二

四〇·四九元，除依總預算程序解繳公庫轉

為資本者一〇、二二八、八四二·九五元外

餘二七、五一四、三九七·五四元，留待次年度依法分配之。

四、照審定數及餘額撥補通過。

附帶意見：查該處預付費用及其他應收款帳下，綜計二千八百八十四萬餘元及離職員工借支三萬六千餘元，為時皆在五年或十年以上，應予積極催收，尤其民生東路社區建設委員會借款一千二百萬元為甚，均應從速催收歸還，如仍故意拖欠，應依法訴追。

三、華中大橋暨有關道路工程特別預

算六十六年度會計報告

第七款：工務局主管

第三項：新建工程處

第五目：道路橋樑工程預算數二四九、九〇七、五〇〇元，實現累計數二二〇、五九七、六一四·九八元。

第一節：道路工程預算數六三、八〇〇、〇〇〇元，(1)

分配累計數六三、八〇〇、〇〇〇元，(2)實現累計數五四、三二九、三〇八·七八元，(3)未支出之分配數九、四七〇、六九一·二二元。

第二節：橋樑工程預算數一七三、五九二、五〇〇元，

(1)分配累計數一七三、五九二、五〇〇元，(2)實現累計數一五三、九七二、一一四·八〇元，(3)未支出之分配數一九、六二〇、三八五·二〇元。

第三節：用地補償預算數一二、五一五、〇〇〇元，(1)分配累計數一二、五一五、〇〇〇元，(2)實現累計數一二、二九六、一九一·四〇元，(3)未支出之分配數二一八、八〇八·六〇元。

經審計處審核結果：「原列實現累計數為二二〇、五九七、六一四·九八元，其中用地補償費一二、二九六、一九一·四〇元，內列有工務局六十四年八月份工程效率獎金一一六、〇〇〇元，核與規定不合，應予減列，並更正用地補償費所列數為一二、一八〇、一一一·四〇元，實付累計數為二二〇、四八一、五三四·九八元」。

照審計處審核結果通過。

四、南三號隧道暨接線道路工程特別

預算六十六會計年度會計報告

第七款：工務局主管

第三項：新建工程處

第四目：道路橋樑工程預算數三三七、九六〇、九八〇元，實現累計數九二、五七〇、五七〇·五四元。